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4-008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收到公司董事向辉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向辉明先生因退休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向辉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向辉明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之间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向辉明先生的辞呈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向辉明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补选董事。

公司董事会对向辉明先生在担任本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规范治理等方面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1228 证券简称:永泰运 公告编号:2024-040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2023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出的《关于对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7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相关事项作出书面说明,并于2024年5月21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年审机构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目前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鉴于回函内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同时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不晚于2024年6月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并对外披露。公司将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713.00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应计入当期损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长久智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713.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0.13%。

(二)补助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1	2024.5.20	与收益相关	发展基金	713.00	10.13
合计				713.00	10.13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本次收到的补助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请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4-060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土地收储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土地收储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今飞摩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摩轮”或“子公司”)与金华市金东区鞋塘办事处签署《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和征收地上建筑物补偿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土地收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二、最新进展

2024年5月21日,今飞摩轮收到本次土地收回综合补偿的全部补偿款人民币14,136.74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上述土地收回综合补偿费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三、备查文件

1、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债券代码:127096 债券简称:泰坦转债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泰坦转债”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简称:泰坦转债 债券代码:127096

2、恢复转股时间:自2024年5月23日起恢复转股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根据《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自2024年5月15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22日)止暂停转股。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披露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泰坦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根据相关规定,“泰坦转债”将在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5月23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留意。

特此公告。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4-020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吉林省证券业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24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公司业绩说明会,时间为2024年5月29日(星期三)15:00至16:30。届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轩景泉先生、董事、副总经理马晓宇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轩菱忆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独立董事张奥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问答互动的形式,与投资者就 2023 年经营业绩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期间,公司高管将全程在线,实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27日(星期一)17:00前访问https:/ /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扫码自动匹配移动端)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4-050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杨先进先生召集,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通知于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后以口头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其中通讯出席董事为李竞舟先生。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杨先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选举杨先进先生续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1)战略委员会委员:杨先进(主任委员)、李竞舟、李军印;

(2)审计委员会委员:缪永林(主任委员)、殷凌虹、杨先勇;

(3)提名委员会委员:李军印(主任委员)、殷凌虹、杨先进;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殷凌虹(主任委员)、缪永林、杨忠。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此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聘任杨先进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此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李竞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陈达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此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王妮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杨勋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钱银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陈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杨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时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杨凌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此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聘任杨勋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7、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此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聘任王妮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8、审议《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聘任李兰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9、审议《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此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聘任郑庆雷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10、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36,191,343.60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1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次公告涉及选举、聘任人员的简历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4-051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叶子红先生召集,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通知于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后以口头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其中通讯出席监事为郑庆雷先生、霍润阳先生。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全体监事一致推举叶子红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选举叶子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叶子红先生简历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没有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也未超过6个月。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36,191,343.60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3、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4-052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此前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顺利完成。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换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杨先进先生(董事长)、李竞舟先生、杨先勇先生、杨忠先生;

2、独立董事:殷凌虹女士、李军印先生、缪永林先生。

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董事任期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战略委员会:杨先进(主任)、李竞舟、李军印

2、审计委员会:缪永林(主任)、殷凌虹、杨先勇

3、提名委员会:李军印(主任)、殷凌虹、杨先进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殷凌虹(主任)、缪永林、杨忠

二、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成员如下:

1、股东代表监事:郑庆雷先生、霍润阳先生;

2、职工代表监事:叶子红先生(监事会主席)。

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总裁:杨先进

(2)副总裁:李竞舟、陈达

(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妮娜

(4)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杨勋文

(5)副总经理:钱银博、陈聪、杨忠、时伟、杨凌明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高级管理人员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王妮娜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2、聘任审计部负责人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同意均续聘郑庆雷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3、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李兰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69-86921000

联系传真:0769-81701563

电子邮箱:ir@mnc-tek.com.cn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石排段157号1号楼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简历

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1、杨先进先生,出生于1974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起创业并于2008年6月注册东莞市铭普实业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董事长;2012年9月至今担任铭普光磁董事长。

截止目前,杨先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6,502,422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先进先生的配偶焦彩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144,162股。杨先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杨先进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李竞舟先生,出生于1978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8月至2013年2月,就职于海尔集团公司,历任海尔物流推进本部采购工程师、青岛海尔国际贸易贸有限公司电子电器商务处商务科长、黑电产业IPC国际采购中心处长、部长,海尔集团全球运营部战略管理部长;2013年3月至今,就职于铭普光磁,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目前,李竞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25,150股,其中210,000 股为股权激励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中90,000股因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需回购注销,剩余120,000股是否能解除限售需根据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而定。李竞舟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李竞舟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杨先勇先生,出生于1983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4月至2017年10月,就职于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2月就职于铭普光磁,历任公司销售总监、控股子公司珠海任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采购中心副总经理、董事。

截止目前,杨先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0,000股,其中105,000 股为股权激励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中45,000股因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需回购注销,剩余60,000股是否能解除限售需根据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而定。杨先勇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杨先勇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杨忠先生,出生于1974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7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广州珠江电信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大区销售经理、销售部经理;2011年9月起就职于铭普光磁,先后担任能源设备事业部总监、副总经理,现任能源产品线总经理。

截止目前,杨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0,000股,其中140,000 股为股权激励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中60,000股因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需回购注销,剩余80,000股是否能解除限售需根据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而定。杨忠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杨忠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殷凌虹女士,出生于1991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7月至2016年3月,任职于深圳富勤达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法务专员;2016年4月至2022年5月,任职于广东汉章律师事务所,先后担任实习律师、律师;2022年6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中银(东莞)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

截止目前,殷凌虹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殷凌虹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6、李军印先生,出生于1970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5月至2021年6月,任三江港口储罐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2021年6月,任福建港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6月至2021年6月,任东莞市宏川智慧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9年10月至2021年7月,任广东绿川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至今,任东莞市上市公司协会秘书长;2021年6月至今,任广东宏川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2022年5月至今,任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李军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李军印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7、缪永林先生,出生于1973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1月至2019年2月,任职于东莞市巨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担任合伙人;2019年3月至今,任职于广东中联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东莞分所,担任合伙人。

截止目前,缪永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缪永林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监事会成员简历

1、叶子红先生,出生于1968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3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广州珠江电信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技术总监;2011年9月至今,就职于铭普光磁,历任研发中心能源设备研发总监,现任公司监事、MUST技术中心资深专家。

截止目前,叶子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

杨忠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殷凌虹女士,出生于1991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7月至2016年3月,任职于深圳富勤达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法务专员;2016年4月至2022年5月,任职于广东汉章律师事务所,先后担任实习律师、律师;2022年6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中银(东莞)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

截止目前,殷凌虹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殷凌虹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6、李军印先生,出生于1970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5月至2021年6月,任三江港口储罐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2021年6月,任福建港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6月至2021年6月,任东莞市宏川智慧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6月至2021年6月,任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9年10月至2021年7月,任广东绿川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至今,任东莞市上市公司协会秘书长;2021年6月至今,任广东宏川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2022年5月至今,任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李军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李军印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7、缪永林先生,出生于1973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1月至2019年2月,任职于东莞市巨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担任合伙人;2019年3月至今,任职于广东中联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东莞分所,担任合伙人。

截止目前,缪永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缪永林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监事会成员简历

1、叶子红先生,出生于1968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3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广州珠江电信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技术总监;2011年9月至今,就职于铭普光磁,历任研发中心能源设备研发总监,现任公司监事、MUST技术中心资深专家。

截止目前,叶子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

郑庆雷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霍润阳先生,出生于1996年0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20年04月至今任职于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销售业务经理。

截止目前,霍润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

霍润阳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杨先进先生、李竞舟先生、杨忠先生简历详见“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2、陈达先生,出生于1983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自2004年起先后担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重大项目部部长、上海朱光亚战略科技研究院销售总监和产品总监;2023年11月至今,就职于铭普光磁,现任公司副总裁。

截止目前,陈达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